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BAOXIN AUTO GROUP LIMITED

廣匯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3)

**自願性公告
控股股東股權架構的擬議變動
的最新情況**

茲提述廣匯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新疆廣匯實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新疆廣匯」)有意將其持有的部分廣匯汽車服務集團股份公司(「廣匯汽車」)的股份轉讓給新疆金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正科技」)(一名獨立第三方)(「擬議轉讓」)。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收到新疆廣匯的通知，新疆廣匯與金正科技未能就擬議轉讓達成共識，因此擬議轉讓將不會進行。

於本公告日期，新疆廣匯持有廣匯汽車32.45%的股權，而廣匯汽車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8.56%。

本公司董事認為，終止擬議轉讓的磋商不會對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匯寶信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赴江

中國，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馬赴江先生、王勝先生及丁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文姬女士、劉陽芳女士及何鴻添先生。